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8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兆春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王凯先生、宋小宁先生、李立斌先生以通讯方式与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志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刘志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王兆春先生提议聘请张洪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陈均先生提议聘请张洪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3 日